

联合国  
大会



安全理事会

UN LIBRARY

JAN 30 1989

UNISA COLLECTION

AS

Distr.  
GENERAL

A/44/95  
S/20425

26 January 1989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大会  
第四十四届会议  
中东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四年

1989年1月26日

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并继我以往针对以色列将黎巴嫩公民驱逐出所谓的“安全区”内各村庄的行径提交的各封控诉信——最近一封载于1989年1月9日A/44/70-S/20379号文件内——之后，谨请你注意下列各点：

第一：过去一个星期内，以色列利用其情报机构和所谓的“南黎巴嫩军”着手召集“安全区”内哈斯贝亚地区谢巴各家庭以及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挪威特遣队行动地区的知名人士，并命令这些知名人士成立民间行政当局和边防警卫部队，如不依命行事，以色列就会封锁这个城镇并将这些知名人士拘留在基亚姆的监狱内。

第二：在拒绝该要求之后，以色列对谢巴镇实行封锁，并阻止人们经由齐姆拉亚和蒂布尼特村跨越点进出。

第三：昨天早上，也即1989年1月25日星期三，一支由步兵和机械化部队组成的以色列军队在以色列军事情报人员以及所谓“南黎巴嫩军”的民兵等的陪同下，闯过联黎部队设于谢巴入口的障碍，进入该镇。它袭击了数十所住房，并

在令居民恐吓和恐怖的气氛下毁坏了屋里的家具财产。它还逮捕了许多黎巴嫩公民并将他们全家驱逐，其中包括80多岁的老人和1至10岁的儿童。以色列军队将他们——估计有38人，当时仍穿着睡衣——赶至齐姆拉亚跨越口，并从那里将他们驱出所谓的“安全区”。与此同时，还有三人被从里卜克拉克伊恩镇经由蒂布尼特村跨越口驱逐出占领区。

黎巴嫩政府最强烈地谴责这些专横和非人道的行径，并认为这些行为是违反和蔑视国际人权宣言和1949年《第四项日内瓦公约》、尤其其中第49条的行径，并且是对黎巴嫩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以及黎巴嫩公民之权利的公然、一贯和继续的侵犯。

黎巴嫩政府对这种行为的后果、对它们使南部的严重局势进一步恶化以及实际上妨害到联黎部队的工作等事实提出警告；这一件事促使部队的指挥官员前往谢巴并公开谴责这种违反国际法和惯例以及有关国际公约的行为。

黎巴嫩政府重新呼吁安全理事会和秘书处向以色列施加压力，以中止这些针对黎巴嫩公民的非人道措施和行径，并容许这些人返回到他们的村庄。黎巴嫩政府保留请求安全理事会开会讨论这一严重问题及关于以色列将巴勒斯坦人非法驱逐至黎巴嫩的问题的权利。

请将本信作为大会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的正式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分发。

常驻代表

拉希德·法胡里（签名）